

证券代码：603806

证券简称：福斯特

公告编号：2024-071

转债代码：113661

转债简称：福 22 转债

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，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建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根据光伏材料业务实际情况及自身发展战略，将“福 22 转债”募投项目中的广东福斯特光伏材料有限公司“年产 2.5 亿平米光伏胶膜项目”的部分募集资金 30,000.00 万元人民币变更至福斯特材料科学（泰国）有限公司“年产 2.5 亿平方米高效电池封装胶膜项目”使用。本次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未来收益，符合海内外光伏产业发展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福斯特：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和债券持有人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,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福斯特: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4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召开“福 22 转债”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大会,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福斯特: 关于召开“福 22 转债”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5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一日